

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阿拉善右旗分局2021年7月29日

拟审批项目（报告表）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2021年7月29日我分局拟对1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。为保证此次审查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，现将拟作出审批意见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1年7月29日—2021年8月4日（5个工作日）。

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如对项目持有异议者，在公示时间内可向我分局反映或提出书面意见。

联系电话：0483-6024810

传 真：0483-6024810

通讯地址：阿拉善右旗巴丹吉林镇曼德拉路

邮 编：737300

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阿拉善右旗分局2021年7月29日拟审批项目公示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单位	环境影响评价机构	项目概况	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
1	阿拉善右旗雅华1、雅探5探井勘探项目	阿拉善右旗雅布赖镇东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北油田吉泰勘探开发分公司	河北洁源安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	<p>项目位于阿拉善右旗巴丹吉林镇东。雅华1的地理坐标: E103.458411, N39.411480, 雅探5的地理坐标: E103.407626, N39.471077, 本项目雅华1设计井深3500m, 雅探5设计井深2420m。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钻前工程、钻井工程、试油工程、封井工程及相应地面配套设施等。项目总投资为830万元, 其中环保投资为220万元, 占项目总投资的26.51%。</p>	<p>1、严格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施工扬尘, 通过洒水进行防治; 加强施工车辆管理、湿式作业。挥发烃类废气采取试采期采出液通过密闭管线进入储液罐, 储液罐采用高架防腐贮罐, 采用环密技术防止烃类泄漏。储液罐安装装车鹤管, 装车过程采用浸没式; 油罐车设置油气回收装置。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GB16297-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和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(GB 37822-2019)中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浓度限值。</p> <p>2、严格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。生活废水排入移动厕所, 定期清掏。钻井废水随泥浆一起回收处理, 大部分循环使用, 最终剩余部分与钻井泥浆一起无害化固化填埋处理, 不外排; 洗井废水全部进入泥浆池, 与钻井泥浆一起无害化固化填埋处理, 不外排。</p> <p>3、严格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。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; 废弃包装物统一收集, 储存于固废间内, 定期外售。废弃钻井泥浆及岩屑排入防渗泥浆池, 委托相关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固化填埋处置。废机油和事故状态下落地油收集后放至井场的危废暂存间, 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, 执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01)及其修改单(环保部公告2013年36号)。</p> <p>4、严格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。选用低噪声设备, 采用基础减震、隔声等措施。执行厂界噪声满足GB12348-2008中1类标准。</p> <p>5、严格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生态保护措施。严格限制施工作业范围, 禁止破坏施工作业外的地表植被。井场、井场公路等临时占地封井后恢复原貌, 进行植被恢复, 满足原土地性质要求。恢复地貌, 去掉井口装置和割掉一定深度以上的表层套管, 并使废弃井和土地使用的矛盾最小化。并在井眼安装可供识别的标志, 加以保护, 防止人为破坏。</p> <p>6、落实并优化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。</p>